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蔡廷祥先生的通知，获悉蔡廷祥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质押解除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蔡廷祥	是	100	2017年1月5日	2018年12月28日	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007%
蔡廷祥	是	100	2017年1月9日	2018年12月28日	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0.00007%
合计	-	200	-	-	-	0.00014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蔡廷祥先生共持有本公司143,437,500股股份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.82%；累计质押股份141,199,800股，占蔡廷祥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98.44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9.35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董监高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文化长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月2日